关于做好2021年上半年新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企业环境监管工作的通知

各生态环境分局、执法二科、执法五科、执法六科：

2021年1月至今，全市有275家企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完成备案（见附件），现将备案企业名单发你们，请各相关分局、各相关执法科认真履行监管职责，对275家企业开展日常环境安全隐患检查。督促企业制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制度，定期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和人员培训工作。同时，督促275家企业填报好广东省环境风险源与应急资源信息数据库平台（填报网址：https://www-app.gdeei.cn/see/#/login）。

附件：1. 新增环境应急预案备案名单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12 日

（联系人：叶俊杰；联系电话：23391066）